

##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公司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5月1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第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续聘2021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的审计机构，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聘任审计机构情况说明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公司2020年度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遵循独立、公允、客观的执业准则进行了独立审计，具有审计专业胜任能力，诚信记录及投资者保护能力良好，勤勉高效地完成了公司各项审计工作。

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拟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规范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1、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由我国会计泰斗潘序伦博士于1927年在上海创建，1986年复办，2010年成为全国首家完成改制的特殊普通合伙制会计师事务所，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首席合伙人为朱建弟先生。

立信是国际会计网络BDO的成员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新证券法实施前具有证券、期货业务许可证，具有H股审计资格，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截至2020年末，立信拥有合伙人232名、注册会计师2323名、从业人员总数9114名，立信的注册会计师和从业人员均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

立信2020年度业务收入（未经审计）38.14亿元，其中审计业务收入30.40亿元，证券业务收入12.46亿元。

2020年度立信为576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11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截至2020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1.29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12.5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立信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行政处罚4次、监督管理措施26次、自律监管措施无和纪律处分3次，涉及从业人员62名。

## （二）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	姓名	注册会计师 执业时间	开始从事上 市公司审计 时间	开始在本 所执业时 间	开始为本公 司提供审计 服务时间
项目合伙人	李海兵	1999年12月	1999年12月	2004年11 月	2017年
签字注册会 计师	吴蓉	1996年5月	1996年5月	2004年12 月	2017年
签字注册会 计师	汪文祺	2013年10月	2011年9月	2013年10 月	2017年
质量控制复 核人	张洪	2004年10月	2003年1月	2004年10 月	2017年

(1) 项目合伙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项目合伙人: 李海兵, 1999年12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9年12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11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4家。

(2) 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从业情况:

签字注册会计师: 吴蓉, 1996年5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1996年5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12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5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汪文祺, 2013年10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11年9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13年10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1家。

(3) 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从业情况:

质量控制复核人: 张洪, 2004年10月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 2003年1月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2004年10月开始在本所执业, 2017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近三年签署或复核的上市公司5家。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 (三) 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 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 and 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 （四）本所认定应予以披露的其他信息

本所无其他应予以披露的信息。

###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审议委员会2021年第1次会议对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进行了审查，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专业能力、经验和资质，能满足公司审计工作的要求，同时，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定性，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事前认可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2020年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审计服务机构，严格遵循国家有关规定以及注册会计师执业规范的要求，勤勉尽责。在审计服务过程中，其审计人员表现出了较高的职业素养和执业水平，能独立客观、公允地履行审计义务，出具的各项报告能够公正、全面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侵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继续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足够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以及保护投资者的能力，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工作人员恪尽职守，为公司出具的各期审计报告真实、公正地反映了公司各期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对相关议案的审议程序的履行充分、恰当。因此，同意《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3、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工作情况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4、监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5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监事会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为保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具体工作情况与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确定审计费用。

#### 5、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四、备查文件

- 1、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1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 2、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 3、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5、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6、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其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苏文电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5 月 19 日